

证券代码：430361

证券简称：聚链集团

主办券商：粤开证券

## 北京聚链时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4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2 号 B 座 10 层 1103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张寿松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北京聚链时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北京聚链时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要求；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手续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,162,69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  
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编制了《北京聚链时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162,6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编制了《北京聚链时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162,6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

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编制了《北京聚链时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162,6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编制了《北京聚链时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162,6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编制了《北京聚链时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162,6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〉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经营状况及发展需要, 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 162, 699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 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 -43, 903, 391. 90 元, 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7, 234, 699. 00 元。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应对, 改善公司经营状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 162, 699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北京佑家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白雪、张强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、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；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聚链时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北京佑家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聚链时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聚链时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4 日